

湯瑪斯·佛斯特著  
張思婷譯

# 教你讀懂文學 的27堂課

How to Read  
Literature Like  
a Professor

by

Thomas C. Foster



# 教你讀懂文學的27堂課

## HOW TO READ LITERATURE LIKE A PROFESSOR

湯瑪斯·佛斯特◎著

Thomas C. Foster

張思婷◎譯



木馬文化

# 教你讀懂文學的27堂課

## HOW TO READ LITERATURE LIKE A PROFESSOR

作 者 湯瑪斯·佛斯特 (Thomas C. Foster)

譯 者 張思婷

總編輯 汪若蘭

行銷企劃 黃千芳

責任編輯 陳希林、徐立妍

封面設計 李東記

版面構成 極翔企業有限公司

社 長 郭重興

發行人兼  
出版總監 曾大福

出 版 木馬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
發 行 遠足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 231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108-3號6樓

電話 02-2218-1417 傳真 02-8667-3250

email: service@sinobooks.com.tw

郵撥帳號 19504465 遠足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專線 0800221029

法律顧問 華洋國際專利商標事務所 蘇文生 律師

印 刷 成陽印刷股份有限公司

初 版 2011年09月

定 價 新台幣280元

ISBN 978-986-120-998-2

有著作權 翻印必究

How to Read Literature Like a Professor by Thomas C. Foster

Copyright © 2003 by Quill, Harper Collins Publishers Inc.

Complex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© 2011 by Ecus Publishing House

This edition arranged throug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td.

ALL RIGHTS RESERVED

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(CIP)資料

教你讀懂文學的27堂課 / 湯瑪斯·佛斯特 (Thomas C. Foster) 著；張思婷譯。-- 初版。-- 新北市新店區：木馬文化出版；遠足文化發行，2011.09  
面； 公分。--(木馬文學；61)  
譯自：

ISBN 978-986-120-998-2

# 教你讀懂文學的27堂課

## HOW TO READ LITERATURE LIKE A PROFESSOR





## 前言 · 他是怎麼辦到的？

1. 每趟旅程都是追尋（不過凡事總有例外）
  2. 你是我的座上賓：有關聖餐禮的二三事
  3. 你是我的俎上肉：有關吸血鬼的二三事
  4. 凡格局方正者，必為十四行詩
  5. 這個……我好像……在哪裡見過？
  6. 覺得怪怪的嗎？可能是典出莎士比亞喔
  7. 又覺得怪怪的嗎？這次可能典出聖經喔
  8. 糖果屋和糖果巫
  9. 這真是太希臘了
  10. 雨非雨，雪非雪
  11. 你以為暴力只會讓你受傷嗎？
  12. 那是象徵嗎？
  13. 政治，政治，談來談去都是政治
- 期中報告 · 作者真的是這個意思嗎？
- 154 142 130 125 116 102 093 077 061 050 042 033 024 016 007

是的，他也是基督的化身

想像的翅膀

談性不是性

不談性才是性

如果沒淹死，就是受洗成功

讀書，地點很重要

讀書，季節也很重要

期末報告·說一個故事

我很醜，我與眾不同

人瞎總是有原因的

心病不只是心病

疾病不一定是疾病

不要只用你的眼睛看

他是認真的嗎？談談反諷

跋

推薦書單

索引

# 前言・他是怎麼辦到的？

林卡爾？那個膽小鬼？

沒錯，就是林卡爾那個膽小鬼。不然你們以為惡魔長怎樣？全身通紅、頭上長角、腳上長蹄、背後還拖著一條尾巴？這樣騙得了誰？

我和課堂上的學生正在討論韓斯貝莉的《陽光下的乾葡萄》<sup>①</sup>，這是美國戲劇史上最偉大的作品之一，我隨口暗示劇中惡魔的化身就是林卡爾，全班立刻驚呼連連，一如往常般直嚷著「怎麼可能」、「怎麼可能」。《陽光下的乾葡萄》劇情圍繞著楊華特一家人開展，楊家是非裔美國人，在芝加哥的白人社區置產，頭期款才剛繳清。林卡爾是一位唯唯諾諾的白人，個頭矮小，為人謙懦，白人社區委員會交給他一張支票，派他去跟楊家交涉，要他把楊家的房子買下來。時值楊父過世，楊家剛領到一大筆保險金，經濟上不虞匱乏，主角楊華特一口回絕林卡爾的提議；然而，過了不久，楊華特發現保險金不翼而飛，只剩下三分之一堪用；一夕之間，林卡爾那張令人難堪的支票，頓時成為楊家脫困的救贖。

快速球）來交換主角的靈魂；這樣的故事模式在西方文學中屢見不鮮，上至十六世紀克里斯多福·馬婁<sup>②</sup>的《浮士德博士的悲劇》，十九世紀歌德<sup>③</sup>的劇作《浮士德》，下至二十世紀史蒂芬·文生·班寧<sup>④</sup>的短篇小說《黑夜繁星》，以及喬治·艾伯和道格拉斯·沃勒的音樂劇《失魂記》<sup>⑤</sup>。在韓斯貝莉的劇作中，雖然林卡爾提議買下楊宅時並未向一家之主楊華特索求靈魂，但是事實上林卡爾就是在索求楊華特的靈魂，只是林氏本人不知道罷了。楊家的財務危機由楊華特一手造成，楊氏唯一脫困的辦法，就是承認自己不如那些排擠他的白人，承認自己的驕傲、自尊、人格都可以用金錢收買，這還不是出賣靈魂嗎？

韓斯貝莉的劇作之所以有別於其他的浮士德傳說，在於楊華特最後成功抗拒撒旦的誘惑。其他浮士德故事的結局或喜或悲，取決於惡魔有無成功取得主角的靈魂。在韓斯貝莉的劇作中，楊華特雖然在心裡跟惡魔達成交易，但是在認清自我並且看清代價之後，終於及時拒絕林卡爾的提議。結尾的神來之筆縱然滿紙悽苦、飽蘸淚水，但是就戲劇架構而言，本劇算是以喜劇收場——楊家在看似淪落之前及時打住，保全了人格與自尊，楊華特也因為打倒心魔和惡魔（林卡爾），從而取得英雄般的崇高地位。

在課堂上意見交流的過程中，教授常常講到一半突然發現，自己的表情跟學生的不一樣：教授的臉上寫著：「什麼？你們看不出來？」學生的臉上則寫著：「看不出來啊，是你自己亂編的吧？」這下好了，雙方產生了溝通障礙。基本上，兩邊閱讀的教材一模一樣，唯一不同的是雙方分

析文本的方法。外文系的同學或教授對於上述情況應該能心領神會：就在那瞬間，教授彷彿憑空捏造出一套說法，簡直像在變魔術似的，將文本分析的手法玩弄於股掌之間。

其實教授並非信口胡謅，也不是在玩弄技巧，只是因為閱讀經驗比較豐富，所以經年累月下來熟諳一套「閱讀語言」，而學生在這方面還處於牙牙學語的階段。我所謂的「閱讀語言」指的是「文學的文法」，這套文法自有一套成規和模式、規範和守則，一旦學會之後就能用來閱讀文學作品。語言的文法規定了每句話的用法和意涵，「閱讀語言」也是如此；「閱讀語言」的文法跟語言的文法一樣，或多或少都具有任意性。什麼叫作「任意性」？以「任意」這個詞為例，「任意」這兩個字原本沒有意義，然而大家在過去某個時間點約定成俗，將「任意」的含意確定下來，這個含意只有在中文中才成立，日本人或芬蘭人聽到「任意」，只會認為我們在胡言亂語。不只語言，藝術也具有任意性，例如製造景深的「透視技法」，在古代西方人的眼裡是繪圖的關鍵，這種看法在歐洲文藝復興時期相當流行，但是，到了十八世紀，東西方藝術開始交流，西方人發現日本繪畫根本沒有景深的概念，日本的畫家和賞畫的大眾都不重視「透視技法」，也不認為缺乏景深會在構圖上會造成困擾。

同理，文學也自有一套文法，我想不用我說你也知道，就算你本來不知道，讀完上一段之後應該也猜得到。為什麼？因為文章有脈絡可尋，而你也懂得閱讀的技巧，例如知道作文規則、識得文章章法、預測下文脈絡。我在點出文章的主旨（文學的文法）之後，便開始東拉西扯什麼語言、藝術、音樂、馴狗……不管我扯得多遠，你在讀完兩、三個例子之後便識破我的技法，知道我遲早會

利用這些例子來說明開篇主旨。看吧！果然我玩的就是這一套把戲，這下子皆大歡喜：作者運用作文規則，讀者識得作文規則；讀者進而遵循脈絡、預測下文，作者最後應驗讀者的推測，文章的高明之處豈不莫過於此？

言歸正傳，我剛剛插這一段話唐突了點，在這之前我提到文學也有一套文法。小說和故事有一套龐雜的規則，包括角色人物、情節推演、篇章結構、觀點限制；詩歌也有一套複雜的規範，包括形式、結構、節奏、押韻；而戲劇又另成體系。除此之外，還有一些跨文類的文學成規，譬如春天的意象舉世皆然，白雪、黑暗、睡眠的涵義放諸四海皆準，不論詩歌、戲劇或故事提到春天，我們自然就會天馬行空衍生出眾多有關春天的聯想，例如青春、新生、大好前程、初生的羔羊、跳躍的孩童……不勝枚舉；如果我們再往下推敲，這些聯想就會觸發更多抽象的想像，例如死而復生、汰舊換新、生生不息。

好吧，就當你說的都對，世界上真的有一套用來閱讀文學的成規，但是，我要怎麼做才能認識這些成規呢？

就跟那些登上卡內基音樂廳的演奏家一樣：勤加練習。

普通讀者欣賞作品時，都會聽話地將注意力集中在人物和情節發展上，關注的焦點不外乎這些角色是誰？做了什麼事？交上什麼好運？遭遇哪些厄運？他們的反應最初（甚至從頭到尾）表現在情緒上，隨著情節推演大喜大怒、或笑或哭、或喜或憂；換言之，讀者自然而然將感情投入到作品裡，我相信任何一位敲鍵盤或爬格子的作家，在將小說連同祈禱一起寄給出版社時，都希望自己的

作品具有這種感染力。然而，一位文學教授在捧讀小說時，雖然也會受到作品感染（狄更斯筆下的小妮爾死掉時，就連鐵漢也會落淚），但是他的注意力大多集中在小說的其他元素上，例如作者如何營造效果？這個角色在哪裡看過？這個情節好像似曾相識？但丁、喬叟<sup>⑥</sup>、或者鄉村音樂詩人梅洛・海格<sup>⑦</sup>，是不是說過類似的話？如果你能捫心自問以上問題，透過文學訓練來閱讀文本，你就能以全新的眼光來閱讀、理解文學，你的閱讀經驗也將因此趣味橫生、收穫更加豐碩。

記憶・象徵<sup>⑧</sup>・模式。這三點就是文學教授有別於普通讀者的關鍵。我們這些文學教授簡直像被詛咒一樣，記憶力一個比一個好。每次我拜讀一部新作，腦海裡的旋轉資料架就會默默轉動，找尋該作與他作之間的因果關連，心想這個角色我是不是在哪裡看過？這個主題似乎很眼熟？我不想不這麼做都不行！我經常希望自己不要動用這種能力，無奈大腦卻不聽使喚。像有一次我看克林・伊斯威特自導自演的《蒼白騎士》，才看不到半個小時，心裡就冒出一個聲音：懂了，這是艾倫・拉德當年演的《原野奇俠》<sup>⑨</sup>。從那一刻起，艾倫的面孔就在我腦海裡揮之不去，害我根本無法專心看電影，大大妨礙我享受通俗娛樂的樂趣。

除了記憶力驚人，文學教授的閱讀和思考模式都離不開象徵，除非論點被推翻，否則無處不象徵。我們常常自問自答：這是不是隱喻？那是不是類比？這是在象徵什麼？主修文學和文學批評的大學生及碩士生，心思通常都很敏銳，在看事物表象的同時，還能看出其象徵意涵。例如妖魔葛南斗既是中世紀史詩《貝爾武夫》<sup>⑩</sup>裡面的怪獸，同時也象徵了：一、大自然對人類生存的威

逼。（中世紀的盎格魯薩克遜人經常遭受大自然的威脅。）二、需要高層次性靈才能克服的人性黑暗面。（主角貝爾武夫象徵的就是人類高尚的情操。）文學院的訓練就是在鼓勵學生多運用象徵的聯想力，這種聯想力會愈用愈敏銳，長久訓練下來，原本心思敏銳者當然就更加犀利。

文學教授還有另一項跟聯想力相關的專業閱讀能力——辨認模式。許多主修文學的學生在閱讀時除了能關照細節，還能看出細節背後的模式。辨認模式跟聯想一樣，都必須從故事中抽離，跳脫情節、故事、角色等干擾情緒的文學手法。長年的閱讀經驗告訴這些學生，書本和人生其實大同小異，都有一套模式可循。辨認模式的能力並非文學教授專擅，譬如優秀的技師在將你的愛車送電腦診斷之前，會先利用一套模式來診斷引擎哪裡出了問題：如果是這樣又那樣，就是這裡和那裡出了問題。文學作品充滿了各式各樣的模式，如果你能一邊閱讀一邊抽離，或者在掩卷之後退一步觀看全局，你就能看到那些模式。小小孩學說話的時候總是想到什麼就說什麼，一點芝麻綠豆大的小事也要報告，然而，隨著年齡增長，他們開始學習掌握故事梗概，懂得捨去無關痛癢的細節，保留可以讓故事增色的細節。培養閱讀能力的過程也是這樣。初階讀者常常受困在枝微末節裡，例如閱讀俄國作家鮑里斯·巴斯特納克的《齊瓦哥醫生》時，初階讀者常常被饒舌的俄國名搞得暈頭轉向，然而，油條的讀者則會迅速吸收細節，或者乾脆不管這些枝枝節節，直接找出故事情節底下的模式、規律和原型。

底下我舉個例子，讓我們看看象徵的聯想力、模式的辨識力和超強的記憶力，如何運用在非文學的領域。假設你正在研究一名男性受試者，他的言談舉止顯示出他對父親懷有敵意，但是對母親

卻很依賴、很親近，而且明顯偏愛母親。好啦，就是一個男人而已，沒關係！可是，你卻在乙男子身上發現相同的情況，而且丙男子也是如此，丁男子也是如此……你開始懷疑這會不會是一種行為模式，因此喃喃自語道：「我是不是在這裡看過類似的案例？」你利用超強的記憶力挖掘過去的經驗，但是你挖到的並非是以往的臨床經驗，而是一齣年少時讀過的戲劇，劇中的主人翁弑父娶母，儘管眼前的案例和戲劇毫無關連，但是你的象徵聯想力賦予你能力，讓你將當下的真實案例和之前的閱讀經驗串連在一起，而你巧妙的命名能力讓你馬上將這種行為模式命名為「伊底帕斯情結」。

就像我說的，不是只有文學教授才具備這三種能力，基本上，佛洛依德「閱讀」病患的方法，和學者解讀文本的方式大同小異，他利用想像力來闡述、理解病例，正如我們藉由想像力來闡釋小說、戲劇和詩歌。佛氏將戀母情結和伊底帕斯王聯想在一起的瞬間，是人類思想史大躍進的里程碑，不論在文學界也好、心理分析學界也好，都有著舉足輕重的意義。

我在以下章節書寫的內容，跟我在課堂上教授的內容大同小異，我想讓普羅大眾知道文學院的學生如何閱讀文本，並且將文學作品的規範和模式介紹給一般讀者。我不僅希望我的學生能認同我的觀點：沒錯，林卡爾就是魔鬼的化身，他跟楊華特之間的交易就是《浮士德》故事的原型；我更希望我的學生能夠自行得出以上結論。我知道他們一定辦得到，只是需要練習、耐心和適度的指導。同樣的道理，我相信你也辦得到。

- ① 韓斯貝莉 (Lorraine Hansberry, 1930-) 是第一位劇作登上百老匯的美國黑人女作家，一九五九年，其作《陽光下的乾葡萄》 (*A Raisin in the Sun*, 又譯《烈日下的詩篇》) 獲得紐約劇評人獎，一九六〇年改編成電影，一九六一年獲得坎城影展特別獎，一九七〇年由丁廣馨譯成中文，劇名《陽光下的乾葡萄》，文中譯名係參考丁氏譯文。
- ② 克里斯多福·馬婁 (Christopher Marlowe, 1564-1593)，英國伊莉莎白時期 (1558-1603) 的詩人兼劇作家，以寫作無韻詩著稱，戲劇則刻劃人物因好高騖遠而招致毀滅，生前名聲僅次於莎士比亞，著名作品有劇本《浮士德博士的悲劇》 (Dr. Faustus, 1589)。
- ③ 歌德 (Johann Wolfgang von Goethe, 1749-1832)，德國著名詩人和思想家，兼擅詩歌、散文、小說、戲劇和文學理論，其書信體小說《少年維特的煩惱》 (*Die Leiden des jungen Werther*, 1774) 是德國狂飆運動時期的代表性作品，並在五四時期譯入中國，影響中國文壇甚鉅。另一知名作品為悲劇《浮士德》 (Faust, 1808)
- ④ 史蒂芬·文生·班寧 (Stephen Vincent Benét, 1898-1943)，美國詩人兼小說家，最為人著稱的作品係敘事詩《約翰布朗的遺體》 (*John Brown's Body*, 1928)，內容以美國南北戰爭為主題，於一九二九年榮獲普立茲文學獎。文中提到的《黑夜煞星》 (*The Devil and Daniel Webster*, 1937)，後來班寧也曾將其改編為劇本。
- ⑤ 《失魂記》 (Damn Yankees, 1955) 是一齣百老匯音樂劇，作者為喬治·艾伯 (George Abbott) 及道格拉斯·沃勒 (Douglas Wallop)，初次公演便演出千場佳績，並於隔年獲東尼獎最佳音樂劇殊榮。
- ⑥ 喬叟 (Geoffrey Chaucer, 1343-1400) 中古英國詩人，著有《坎特伯里故事集》 (*The Canterbury Tales*)。

喬叟是英國文學史上首先將個人色彩帶進作品裡的作家，十五、六世紀的詩人莫不以喬氏為宗師，其作所使用的中古倫敦英語成為現代英語的基礎。

⑦ 梅洛・海格（Merle Haggard，1937-）是美國知名鄉村歌手，因獨特音樂及演唱風格而聞名，對之後鄉村樂界帶來不少影響，一九九七年入選名人堂。

⑧ 象徵（symbol）是以具體的意象或物體來指涉該意象或該物體之外的意義及觀念，與明喻（simile）、暗喻（metaphor）在運用上有重疊的灰色地帶，只是象徵不需指涉象徵物代表的意涵。

⑨ 原野奇俠（Shane，1953）由艾倫・拉德（Alan Ladd）飾演同名主角，描述四處流浪的槍手無意中捲入牧人與拓墾者的紛爭，最後不得不重拾過去的槍手身分來與之對抗。

⑩ 《貝爾武夫》（*Beowulf*），古代盎格魯薩克遜史詩，時代與作者均不詳，係薩克遜人從北歐帶到英國的口傳文學傳統，於西元八世紀由基督教僧侶付諸文字，經時代變後遭衍生出各種版本，現存最古老的手稿可追溯自西元十世紀。《貝爾武夫》是最古老的英國史詩，故事背景在丹麥和瑞典，由於國王的宮殿屢遭妖怪葛南斗夜襲，主角貝爾武夫奉命英勇除妖，葛南斗之母憤而報仇，經纏鬥後死於貝爾武夫劍下。貝爾武夫為民除妖後登基為王，在位五十年，最後因屠龍失利與世長辭。

# 1. 每趟旅程都是追尋（不過凡事總有例外）

好吧，我這麼說好了：假設，純粹只是假設，你正在讀一本書，故事發生在一九六八年的夏天，書中的主角是一個平凡無奇的十六歲青少年，當時這位青少年……姑且叫他奇卜好了，奇卜正騎著腳踏車要去超市，心裡巴不得自己臉上的青春痘可以在當兵前全部消失；他騎的是單速腳踏車，而且煞車還是超遜的腳煞，騎這種車已經夠丟人現眼，騎這種車幫媽媽跑腿簡直是丟臉丟到家。騎去超市的路上，奇卜碰到兩件令人煩心的衰事，先是碰上一頭來勢洶洶的德國牧羊犬，然後好死不死又在超市的停車場巧遇他的夢中情人凱倫，她正坐在東尼·富侯那台嶄新的克萊斯勒跑車上，跟東尼兩個人打打鬧鬧、笑得花枝亂顫。奇卜早就看東尼不順眼，他好嫉妒東尼姓「富侯」，哪像他，只能姓窮酸的「史密斯」，而且還叫做「奇卜」，奇卜·史密斯，聽起來簡直遜到家了；除此之外，東尼那台鮮綠色的拉風跑車跑起來跟閃電一樣快，再加上東尼這輩子從來沒做過一天苦工，這些都讓奇卜分外眼紅。凱倫在東尼的車上開懷大笑，笑到一半突然轉頭來看了奇卜一眼，奇卜之前約凱倫出去慘遭拒絕，只見凱倫看了看奇卜，接著又別過臉去哈哈大笑。其實凱倫大可以不要笑，她笑不笑對我們來說根本沒差，反正我們只是在討論故事架構而已；但是，總而言之，在我瞎掰的這則故事裡，凱倫看了奇卜一眼，然後繼續哈哈大笑，奇卜則自顧自地走進超市買媽媽交代